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 2025-042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召开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相关授权及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该事项在董事会的授权审批范围内。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及审批程序

1.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2.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八届十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长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

3. 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4. 2025 年 6 月 4 日，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 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上海家化联合股份

有限公司长期激励基金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5年7月4日，公司2025年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授权管理委员会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预留份额、因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方案，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等员工持股计划后续相关工作。

7. 2025年7月22日，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本持股计划的调整情况

鉴于本持股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参加对象中存在放弃认购的情况，董事会决定将上述参加对象相关的权益份额共30.4570万份（对应股票数量为1.90万股）调整至本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中，调整后，预留份额将由原来的469.6790万份增至500.1360万份（对应股票数量由原来的29.30万股增至31.20万股），占本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由原来的6.06%增至6.45%。

上述调整符合公司本持股计划目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不会影响员工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将更好地促进公司可持续、稳健的发展。除上述调整以外，本持股计划的其他内容不变。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对预留份额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事项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3 日